（上接B043版）

按照标准条款约定的分配顺序支付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应付本息时，对上述差额部分承担补足义务。具体情况如下：

1、差额支付承诺对象：计划管理人（代表专项计划）。

2、差额支付承诺期限：承诺日起至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及专项计划相关税费清偿完毕。

3、差额支付承诺的金额：不超过专项计划的优先级本息及相关专项计划税费之和。

四、专项计划授权情况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发行工作，根据适用法律以及届时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发行方案内，全权办理与本次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相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制定并调整本次专项计划产品的交易结构以及相关交易方案细节；

2、根据专项计划的设立进度，制定、审议、修订与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

3、通过公司相关程序选定为资产支持证券发行提供服务的计划管理人及其他中介机构；

4、如监管部门对设立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专项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

5、办理与本次专项计划发行相关的、且上述未提及的其他事宜。

董事会的授权人士为公司总经理或总会计师。上述授权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专项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业务，能够有效盘活公司资产，加速资金周转，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优化资产结构。

六、项目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次资产证券化存在利率波动风险，交易结构和发行规模等要素可能因监管机构要求或市场需求进行调整，本专项计划存在因宏观环境、市场条件、监管要求终止设立的风险。

本专项计划尚需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挂牌无异议函，发行完成后需报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其设立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公司将及时关注政策动向，积极与相关部门保持密切沟通，根据相关政策要求不断完善申报材料等工作，积极推动本次资产证券化申报发行工作的开展。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 报备文件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6-022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深度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公司开展了“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并于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现将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及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落实情况

（一）聚焦主业经营，实现稳健发展

2025年度，新能源行业阶段性供应过剩问题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多晶硅产业整体仍面临高库存与弱需求的双重挑战，市场价格承压波动；煤炭市场整体维持供需宽松格局，销售价格同比下行，对公司经营业绩形成一定压力。

面对复杂外部环境，公司围绕新型电力系统建设战略，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市场，输变电产业、黄金业务保持稳步增长，展现出了多产业协同发展的经营韧性。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2.27亿元，营业成本789.46亿元，较2024年度略有下降；公司实现利润总额80.52亿元，净利润60.0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9.54亿元，较2024年度分别增长60.13%、66.56%、43.69%，实现了稳健发展。

国内市场方面，输变电产业巩固核心市场，拓展新兴领域及细分赛道，实现国内市场签约562亿元，较上年增长14.47%；新能源产业优化布局、推进新能源项目建设，新能源电站装机及发电量稳步提升，逆变器和储能产品实现国内市场多个标段入围和中标，柔性直流换流阀实现国家电网藏粤直流工程送端和南方电网藏粤直流工程受端成功签约，签约总金额达人民币12.27亿元，彰显了公司核心装备研发实力和保供能力；能源产业煤炭销量保持稳定，火电机组安全稳定运行；新材料产业贴合需求深耕市场，各类产品实现稳定销售。

国际市场方面，公司系统推进市场准入、国际资质认证和全产业链集成营销，实现签约金额与市场范围新突破。2025年，公司国际市场产品实现签约20亿美元，较上年同期增长68%，国际市场订单增速显著。输变电国际成套系统集成业务稳健推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国际成套项目正在执行未确认收入及待履行合同金额超50亿美元。

（二）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

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产业提质升级的核心引擎，坚持研发与市场需求双向驱动，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成功研制特高压低噪声电抗器、高效节能变压器、环保绝缘电缆、低碳逆变设备等系列产品，同步实破智能控制、构网型装备、防腐导线等关键技术，全面提升能效、降低损耗与碳排放，赋能新能源规模化开发与绿色低碳制造的可持续解决方案。深化与重点高校产学研合作，围绕基于M3C变频器、智能电弧故障分断器等关键技术领域开展协同攻关，加速前沿技术储备与成果转化。

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合计47.85亿元，约占营业收入的4.92%，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长3.67%，实现行业首台500千伏植物油变压器投运，发电机出口侧断路器及系列成套开关、±550kV高压直流GIS关键技术等一批核心技术攻关取得阶段性突破；首套±50千伏/200兆瓦模块化换向式变换器（MCC）顺利发运，HCC混合换流阀通过第三方型式试验验证，6.5kV/4kA IGCT功率器件的高压大容量柔性直流换流阀鉴定达到国际领先水平；自主研发的100KA三层电解提纯5N高纯铝技术实现了节能与绿色突破。

截至2025年末，公司累计获评国家级绿色制造企业18家，京津冀产业园获评“三星级”零碳园区。新增高新技术企业认证3家，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1家，新增省级研发平台2家。2025年公司新增授权专利534项，其中发明专利155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有效授权专利3,322项，其中发明专利1,021项（含公司并购企业）。公司积极参加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修订，公司参与制定、修订的16项国家标准于2025年正式实施。

（三）注重投资者回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公司秉承长期、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将现金分红作为回报投资者、提升投资者获得感的重要举措。根据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8.07亿元（含税）。

为保持现金分红的透明度，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年-2027年）》，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实施条件、具体比例及决策程序，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参与权。

加强市值管理，树立科学的市场价值观。2025年公司制定并发布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公司持续推动公司股份与内在价值提升，增强资本市场认同感，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畅通沟通渠道，传递公司投资价值

2025年，公司制定并发布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进一步细化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标准，推动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着力构建多渠道、多维度的沟通平台体系，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投资者与公司之间建立长期稳定的良性关系。2025年，公司在上证路演中心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3次，参加辖区投资者网上接待日活动1次，组织大型“请进来”反向路演活动1次，组织现场调研、电话会议、策略会等投关交流活动51场，共回复上证E互动提问380个。通过网络文字互动、视频云参观、实地走访生产基地、与公司核心高管深度交流等方式，为投资者搭建了一个直接、有效、透明的沟通平台，让投资者更加深入地了解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情况，全方位展示公司战略布局、经营状况和发展前景，创新实力与可持续竞争优势，增强投资者的参与感，树立投资者信心。

（五）完善公司治理，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独立董事等组成的权责清晰、运行协调、制衡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通过不断健全治理结构，优化业务流程，完善内控体系，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运作机制。

2025年，公司落实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最新监管法律法规，对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的梳理，修订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配套相关制度，推进监事会改革事项，取消监事会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法定职权，完成了内部监督机制调整，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完成信息披露，连续十一年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评级“A”（优秀），推动ESG理念深度融入发展战略，获得上海华证指数信息服务有限公司2025年A股上市公司ESG评级最佳进步TOP100，中国上市公司协会2025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最佳实践案例，证券之星ESG新标杆企业奖。

（六）聚焦“关键少数”强化履职尽责

公司高度重视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的职责履行和风险防控，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及公司内部组织的各类培训，不断提升“关键少数”的自律和合规意识，持续强化“关键少数”对于公司经营发展的责任担当，推动公司持续规范运作。

后续公司将坚持战略定力、持续专注主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努力通过规范的公司治理、稳健的经营业绩、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

二、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公司将以创新驱动为核心抓手，以数智化转型为主线，持续优化资源配置，强化内部协同联动，凝聚高质量发展合力。

（一）聚焦主业深耕，提升经营质量

2026年，公司将坚持输变电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能源四大产业协同发展战略定力。输变电产业将抢抓全球输配电市场规模持续扩容机遇，继续完善公司产品链、产业链，提升系统集成能力和技术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新能源产业将大力发展电力电子产业，推动构网型、独立储能等规模化应用；持续开展多晶硅生产提质、降本、增效等关键措施，提升内在竞争力；持续推动运营电站数字化转型升级，实现电力市场交易增收创效。能源产业将继续发挥新疆资源禀赋优势及煤炭、煤电、铁路物流一体化产业链优势，提升盈利能力；加快煤制气项目建设，增强经营韧性。新材料产业将积极提升循环经济产业链经营质量，提升产业价值。

（二）坚持创新驱动，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2026年，公司将围绕国家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和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的战略，持续提升研发投入强度、优化投入结构；持续加强创新人才团队建设，构建有竞争力的组织；优化研发绩效评价与激励机制，激发研发人员创新活力；推动数智化与研发融合和应用，强化科技成果高效转化，提升研发投入产出比，以科技创新提升公司新质生产力。

（三）稳定投资者回报，共享发展成果

2026年，公司将持续推动高质量发展，秉持“诚信经营、规范运作”理念，统筹兼顾经营发展、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在充分考量投资者短期与长期利益的基础上，着力构建长期、稳定、连续的分红机制，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在市值管理方面，公司将以提升经营业绩为基石，强化投资者沟通，持续巩固市场对公司的认可与信任。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2026年，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中心的信息披露理念，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与透明度，积极传递公司投资价值，促进内在价值与市场价值的共同成长。

在投资者沟通方面，公司将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集体网上接待日、现场调研、路演及反向路演等多种形式，积极响应股东合理诉求；同时，依托投资者热线、上证e互动、邮箱等渠道，及时回应市场关切。

此外，公司还将不断创新和丰富互动交流方式，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考察，使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战略规划与生产经营情况，多维度充分展示公司价值，认真听取投资者意见建议，增进投资者信任与支持。

（五）夯实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2026年，公司将密切关注监管规则更新，及时完善公司制度。公司增设职工董事，进一步促进董事会成员的专业化与多元化，公司将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作用，持续为独立董事提供完善的履职保障，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监督与制衡作用。在ESG建设方面，公司将持续深化ESG理念与研发、生产、经营、管理的深度融合，完善ESG治理架构，提升实践水平，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公司与社会、环境的协同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及社会共享发展红利。

（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效能

2026年，公司将持续压实“关键少数”责任担当，多措并举提升其合规意识。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政策变化，制作和分发违规案例警示材料，及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传递最新监管政策与要求；同时，常态化组织开展合规专项培训，推动“关键少数”系统学习资本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持续强化合规理念。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6-020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在公司21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应当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新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1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状况；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内部控制得以有效执行。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关联董事张新、胡述军、张宏中、张爱琴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所需，签署了具体合同并按照合同执行，关联交易价格按照招标价或参考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及可持续发展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2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2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年度评估报告暨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一一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所载资料客观公允地反映了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认为并保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一一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编制，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十、审议通过了《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一、审议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均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2026年度（即从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以下标准执行：

（一）薪酬方案

1、内部董事（含职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规定：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由基本薪资、绩效薪资、董事津贴构成。薪酬总额=基本薪资+绩效薪资+董事津贴。

基本薪资以岗位价值、履职责任及风险、履职能力、行业薪酬水平等确定，按月发放；

绩效薪资以公司年度经营目标考核指标、个人目标责任书为考核依据，绩效薪资占比原则上不低于总薪资的50%。绩效薪酬按照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根据绩效考核结果，按季度及年度进行发放。

内部董事津贴为人民币16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发放，不进行考核。

通过对标同行业及市场同规模企业薪酬水平，根据公司2026年的经营计划、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工作，确定公司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

2、外部董事津贴

外部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其中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20万元/人/年（税前），其他外部董事津贴标准为人民币16万元/人/年（税前）。外部董事除津贴外均不在公司领取其他薪酬。

外部董事津贴按月发放，不进行考核。

（二）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与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若因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或因换届新任的，薪酬与津贴按其实际任期及业绩情况计算发放。

3、上述薪酬与津贴的发放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执行。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系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并对标同行业及市场同规模企业薪酬水平确定，符合公司目前经营管理的实际现状，有利于强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拥有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和独立性等，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已按要求进行职业保险，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及公司利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详见临2026-023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因公司治理结构调整，原非独立董事李边区已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职务。2026年3月6日，公司工会委员会选举李边区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为发挥职工董事在重大决策中对职工切身利益的民主参与和监督作用，公司选举李边区董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补选完成后，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人员为：

主任委员：张新

委员：刘开俊、代正华、种衍民、胡南、胡述军、李边区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公司投资建设特变电工西安高端智能制造园电容电抗项目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4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十六、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公司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5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其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6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资产证券化的公告》。

十八、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统一注册30亿元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7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公司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公告》。

上述一、三、九、十、十一、十二、十七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详见临2026-028号《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报备文件
1、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6-027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公司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为满足其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保持其资金筹措、管理及运用的灵活性，结合新能源公司发展需要，新能源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30亿元债务融资工具（以下简称“PDFI”），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能源公司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方案

基础层企业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PDFI）是企业公开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创新品种，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2026年3月发布的《关于优化债务融资工具基础层企业注册发行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PDFI通过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更便捷的融资渠道助力经济结构调整与创新驱动。本次注册发行PDFI方案如下：

1、注册品种

PDFI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四种产品。

2、注册规模

采用基础层企业统一注册债务融资工具模式，本次注册30亿元，具体每期发行规模由新能源公司股东会授权其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3、发行时间与期限

本次注册的PDFI在获准发行后，可在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新能源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或择机分期发行符合要求的不同期限债务融资工具，具体发行时间与期限由新能源公司股东会授权其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4、票面金额与票面利率

债券面值100元/张，票面利率根据各期发行时银行间市场询价结果，由新能源公司股东会授权其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5、承销方式与发行对象

组织主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投资者除外)。

6、募集资金用途

所募集资金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新能源公司经营需要、补充流动资金、偿还有息债务、项目建设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用途。

7、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新能源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PDFI获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批复的有效期到期之日止。

二、授权事项

为高效、有序地开展本次发行PDFI工作，新能源公司董事会提请其股东会授权新能源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新能源公司董事长及财务负责人)负责本次PDFI的注册、发行工作，根据实际情况及新能源公司需要实施与本次PDFI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政策及新能源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决议，结合新能源公司和市场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PDFI注册、发行的具体方案，全权决定办理与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发行品种、发行规模、发行时间及期限、票面金额、发行价格及票面利率，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募集资金用途、还本付息的期限及方式、发行方式等其他一切相关事宜；

2、决定聘请中介机构，协助新能源公司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及上市相关事宜；

3、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特变电工新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须由新能源公司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监管部门意见、政策变化，或市场条件变化，对与本次发行有关事项作适当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PDFI的全部或者部分发行工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协议及文件，并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必要或适宜的申请、报批、登记备案等手续；

5、上述授权在本次PDFI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三、注册发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新能源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尚需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发行情况。

特此公告。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临2026-025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

●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320,000万元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为拓宽融资渠道，公司控股公司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准能化工公司”）引入六家金融投资机构（以下简称“金融投资方”），共同对准能化工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合计不超过320,000万元，增资款项主要用于准能化工公司偿还金融机构债务。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池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池能源公司”）放弃对本次增资享有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准能化工公司仍是公司的控股公司，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出售 □放弃优先受让权 √放弃优先认购权 □其他，具体为：
交易标的类型	√股权资产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是 √否
放弃优先权金额	准能化工公司本次增资共计320,000万元，以本次增资前天池能源公司所持股权比例计算，本次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金额320,000万元
支付安排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金融投资方就本协议约定的增资认购款合计支付次数不超过2次（含），最晚向准能化工公司支付增资款的日期为2026年4月30日（含当日）。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是√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14日，公司十一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公司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该项议案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增资事项不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不属于公司的关联交易，也不属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增资方的基本情况

1、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00MA1R80HU09
法定代表人	冯军伏
成立日期	2017年9月26日
注册资本	2,7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2,7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南京市浦滨路211号江北新区扬子科创中心一期B幢19-20层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并转股管理，对未转股债权重组、转让和处置；投资企业股权，让企业用资金偿债；面向合格投资者募资，发行私募产品支持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通过债券回购等方式融入资金；对日营和募集资金投资管理，日营资金可开展存放同业等业务。

（2）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819,151.07	18,389,086.42
负债总额	14,041,931.76	13,126,583.92
所有者权益总额	5,777,219.31	5,262,502.50
资产负债率	70.85%	71.38%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741,156.62	849,529.30
净利润	442,520.63	485,705.18

2、招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招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招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J346F1P
法定代表人	雷财华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21日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39层
主要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东海社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非银行金融业务。

3、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G2P81H
法定代表人	许多
成立日期	2017年8月1日
注册资本	2,0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2,0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债权，转股并管理股权；对未转股债权进行重组、转让和处置；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企业用资金偿债；依据向合格投资者募资，发行私募产品支持债转股；发行金融债券；通过债券回购等方式融入资金；对日营和募集资金投资管理，日营资开展存放同业等业务，募集资金按约定使用。

（2）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3,136,067.10	12,504,368.24
负债总额	9,166,615.20	8,933,851.14
所有者权益总额	3,969,451.89	3,570,507.10
资产负债率	69.78%	71.45%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543,986.65	595,256.30
净利润	401,787.06	391,732.88

4、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MA00GH6K26
法定代表人	张明合
成立日期	2017年7月26日
注册资本	2,7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2,7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楼16层1601-01单元
主要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楼7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非银行金融业务。

（2）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402,246.24	12,865,132.24
负债总额	7,824,853.40	8,558,962.99
所有者权益总额	4,577,392.84	4,306,169.25
资产负债率	63.09%	66.53%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301,337.26	387,563.60
净利润	281,907.56	353,115.44

5、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银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6MAK2K8FM1K
法定代表人	蒋东明
成立日期	2025年11月26日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21号42层02室、43层01-04室
主要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21号42层02室、43层01-04室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非银行金融业务。

6、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投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1GBUG23E
法定代表人	王亿军
成立日期	2017年12月29日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500,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1369弄4号501-1室(一照多址企业)
主要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333号16楼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营业务	非银行金融业务。

（2）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349,958.90	7,157,290.50
负债总额	4,620,247.30	4,553,088.00
所有者权益总额	2,729,711.60	2,604,202.50
资产负债率	62.86%	63.61%
科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132,836.20	263,811.80
净利润	125,507.90	242,690.50

上述金融投资方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新疆准能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01M